

《经典讲台》相信的理由（1）

司布真讲道第 531 号
1863 年 9 月 20 日星期日

约翰一书 3:23：神的命令就是叫我们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，

那古老律法的十条戒命发出可怕的光芒。一些人爱律法竟然爱到如此地步。在安息日，他们一定要听律法的诵读，并带着伤心的祈求说：“主呀！怜悯我们吧，使我们的心的来遵守你的律法吧！”

从律法而出的不是生命，乃是死亡；不是安慰，乃是痛苦。福音必须是纯福音，也独有福音才是纯福音。“既是出于恩典，就不在乎行为。不然，恩典就不是恩典了；如果是出于行为，就不在乎恩典。不然，行为就不是行为了。”

第一个重点：关于信的问题

所谓的信，就是相信那拯救人信心的那一位耶稣，并依靠耶稣得永生。

第二个重点：相信的理由

这一点是我今天早上要花时间和精力着重讲的一点。根据今天我所讲的经文，一个人信靠神的保障就是上帝的命令。这命令就是你们要“信他儿子耶稣基督的名。”

第一，从消极的方面来看。

我的首个看法是，任何其他传福音的方法都是荒谬的。如果我要向一个已经重生得救的人讲——相信基督。那这个已重生的人，是已经得救的人了。那么我还要向他传基督，难道是要请他相信可以得救吗？他不已经是重生得救的人了吗？根本没有这样的必要性而且荒唐至极。